

## 运城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上接第一版)

(二)推进科学民主依法立法。聚焦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认真做好《运城市国家湿地公园保护条例》的二审、报批、颁布实施工作,为加强我市生态文明建设提供了新的法治保障。积极回应民生关切,启动《运城市电动自行车管理条例》《运城市电梯安全管理条例》立法并完成一审工作中,我们抓住提高立法质量这个关键,深入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通过调研座谈、网络媒体、基层立法联系点征求意见建议200余条,将群众提出的电动自行车免费登记、完善停车和充电设施、规范电梯维修保养、规范安全乘梯行为等建议吸纳到法规中,确保法规顺应民意、贴近民生。

(三)加强法治宣传工作。加大已出台地方性法规的宣传力度,下功夫解决养犬管理、机动车停车管理等问题,确保法规全面正确有效实施。跟踪监督“八五”普法规划中期评估情况,组织法律专家顾问开展“普法进站”法治宣讲活动,努力营造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引导群众依照《信访工作条例》有序反映诉求,全年接待来信来访270件次,转办、督办信访案件60余件,推动化解了一批疑难复杂信访问题。

三、增强人大监督实效,服务全市发展大局  
常委会自觉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坚持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寓支持于监督之中,助力中国式现代化运城实践迈出新步伐、取得新成效。

(一)加快转型发展。听取审议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示范区建设情况报告,从生态保护修复、项目谋划对接、文物活化利用等方面提出建议,全力支持运城当好服务国家重大战略的排头兵和先行者。听取审议能源革命综合改革试点工作情况报告,促进能源产业多元化、绿色化发展,积极探索无煤少煤市转型发展的新路径。围绕高新技术产业发展开展专题调研、专项监督,支持政府壮大“415”十大工业产业集群,打造“合汽生材”新兴产业地标,深入实施产业转型“五个行动”,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

对《职业教育法》贯彻实施情况进行检查,对创新型人才队伍建设、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开展专题调研,强化转型发展的人才支撑。听取审议全市深化民间交流合作、服务国家总体外交和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情况的报告,加快打造对外开放新高地。对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开展专题调研、专项审议和满意度测评,着力激发市场活力、增强转型动力。一年来,主任会议成员围绕工业转型、文旅融合、对外开放、军民融合等主题,深入调查研究,积极建言献策,彰显了人大贯彻市委决策部署、助力转型发展的责任担当!

(二)稳定经济运行。依法听取审议“十四五”规划《纲要》中期评估报告,加强计划执行监督,定期研判经济形势,支持政府锚定目标、加压奋进,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加强预算执行监督、审查批准市级决算和预算调整方案,强化预算绩效管理监督、预算联网监督,提高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认真开展政府债务审查监督,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

性风险的底线。听取审议审计报告,跟踪监督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启动第二轮国有资产报告工作,听取审议国有资产管理综合报告和企业国有资产管理情况专项报告。全面建成国有资产联网监督平台,我市设置文物资产管理模块并加强监督的特色做法,获得省人大常委会肯定。

(三)支持乡村振兴。配合全国人大常委会开展古贤水利枢纽工程建设专题调研,主动对全市水网建设、水资源利用工作开展调研,强化运城发展的水安全保障。听取审议高标准农田建设情况报告,助力建好“河东粮仓”,维护国家粮食安全。开展《乡村振兴促进法》执法检查,持续监督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支持政府打好巩固脱贫翻身仗。坚持和完善主任会议成员集体联系人大代表、基层群众制度,围绕农村居民生改善、基层医保服务主题召开座谈会,重点督办解决农村居民看病就医、医保报销、子女上学、居家养老等方面38个实际问题,努力把农村建设成宜居宜业的美好家园!

(四)增进民生福祉。对“盐临夏”一体化工作开展调研,积极推进规划、交通、产业、公共服务一体化,加快构建晋南次区域发展新引擎。聚焦实施城市更新行动,调研棚户区改造、城区道路建设等工作,合力共建宜居、韧性、智慧城市。听取审议全市道路交通安全执法工作情况报告,着力解决城市交通拥堵问题和农村交通安全问题,保障群众便捷、安全出行。回应群众需求期盼,对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全民健身等工作开展调研,听取审议专项报告,支持政府为群众提供高质量的卫生服务、打造高水平的健身场所,举办高水平的赛事活动,让人民生活更健康、更幸福。

(五)助推环境改善。听取审议《运城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编制情况报告,支持政府科学划定“三区三线”,为建设“一区两城三强市三高地”打好基础。听取审议2023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报告,连续多年监督支持政府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与省人大常委会形成监督合力,开展《山西省汾河保护条例》执法检查,全面了解企业污染防治、城乡污水处理、生态环境修复等情况,围绕突出问题补短板、强弱项,推动汾河入黄口断面连续5个月达到优良水质,“一泓清水入黄河”的美好愿景即将成为现实!

(六)维护公平正义。听取审议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深化“分调裁审”机制改革的专项报告、市人民检察院关于宽严相济刑事政策落实情况的专项报告,助推“两院”提高司法效率,彰显司法关怀。对重要司法工作实行“1+3”同步监督机制,在常委会会议审议“两院”报告的同时,主任会议还听取了中院关于国家赔偿情况、审判监督工作、执行工作3个专项汇报,听取市检察院关于未成年人保护、打击防范虚假诉讼、刑事抗诉3个专项汇报,使司法监督更加全面、更有深度。对市中院23件再审改判案件及关联案件、市检察院38件刑事不起诉案件进行评查,严格落实司法责任制,促进提升办案质量。探索开展个案回访监督机制,

提升司法监督质效,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四、发挥代表主体作用,保障人民当家作主

常委会始终坚持代表主体地位,注重发挥代表在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中的重要作用,积极推进代表工作制度创新、实践创新,不断激发代表履职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

(一)深化拓展“两个联系”。修订《关于加强市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代表、代表联系人民群众工作的实施方案》,制定《关于进一步落实人大代表密切联系人民群众制度的意见》,推动组成人员联系代表实现“全覆盖”“全覆盖”,推动代表联系群众更加主动、更有成效。坚持在人大常委会会议期间召开列席代表座谈会,听取研究代表履职中遇到的问题。一年来,共邀请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53人次,参加人大调研、视察、检查230人次,真正把人大工作建立在坚实的民意基础之上。

(二)规范代表联络站(点)建设。持续推广“联络站+全天候”运行机制,拓展“联络站+工作模式、支持‘两院’探索‘联络站+社区治理’”“联络站+未成年人帮教观护”等特色经验。制定代表联络站规范运行指导意见,组织各县(市、区)人大开展交叉检查,在万荣县召开全市代表联络站推进会。目前,全市有96个联络站实现“全天候”运行,54个联络站每月固定时段开展活动,384个联络点散布在农村、社区一线,确保群众有问题能随时反映、及时处理。一年来,各级代表轮流进站值班,开展活动,立足岗位、为民服务,解决了一大批基层的困难事、群众的烦心事,践行了“人民选我当代表、我当代表为人民”的庄严承诺!

(三)改革代表建议办理机制。探索制定了《关于加强市人大代表建议办理工作的具体措施》,建立了代表建议“审核分类、沟通协商、跟踪督办、考核评价”的全流程工作机制,对9件建议进行了重点督办、集中视察,对39家承办单位进行了满意度测评。经过努力,324件代表建议已全部办结。工作中,政府部门和法检“两院”注重加强与代表的联系,合力推动晋都大道环境整治、停车场场运营、日间照料中心建设、涉案企业合规改革等建议落地落实,代表和群众高度认可、广泛称赞!

(四)加强代表履职服务保障。在浙江大学举办了3期代表履职能力提升研讨班。委托盐湖、永济、临猗人大常委会试点开展市人大代表向原选举单位报告履职情况工作,推动履职报告制度在全市铺开。服务在晋全国人大代表开展文物保护利用和文化遺產保护传承专题调研;组织在运省人大代表参加学习培训,开展学习践行“千万工程”经验集中视察等活动;委托各县(市、区)组织市人大代表开展视察调研,拓宽了代表知情知政渠道。

五、聚焦“四个机关”定位,强化人大自身建设  
常委会坚持以政治建设为统领,扎实推进“四个机关”建设,有力提升了人大工作的质量和水平。

(一)强化组织机构建设。按照中央、省委、市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及《地方组

织法》有关规定,在市委支持下,不断优化常委会组成人员结构、规范专门委员会和常委会机构设置。组成人员人数由39名增加到50名,专职比例提高到60%以上,专门委员会由2个增加到6个,机关部分机构合署办公问题得以理顺,人员力量得到充实,为加强和改进人大工作提供了坚强保障。

(二)强化素质能力提升。组织常委会组成人员赴革命圣地西柏坡、石家庄人大常委会开展党性锻炼和学习交流。邀请各领域专家教授开展专题讲座和法律知识培训,定期组织机关人员学习全国人大网络课程。各专(工)委聚焦本领域重点工作,针对性开展业务学习80余次,增强了机关人员的专业素质、专业能力。

(三)强化对外宣传交流。加强人大制度理论研究和宣传阐释工作,指导撰写论文60余篇,出版《运城人大》6期,策划播出《人大代表之声》节目21期,用好运城人大网、微信公众号等宣传渠道,全面讲好人大故事。扎实推进“五面红旗”示范机关创建、精神文明单位创建工作,开展了丰富多彩的主题活动。2023年,市人大常委会机关被评为省级文明单位。

(四)强化纪律作风改进。指导机关党委完成换届,加强对党员干部的教育管理监督。不断强化党建和党风廉政建设,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认真落实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制度,深入开展以案促改集中整治。积极弘扬担当实干优良作风,坚决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努力打造政治坚定、服务人民、尊崇法治、发扬民主、勤勉尽责的人民工作队伍。

各位代表,过去一年,习近平总书记来运考察,为运城发展带来了重要机遇、增添了无限动力!市委高度重视人大工作,市委常委会多次听取研究人大重要事项,为我们解决存在问题,明确目标方向。过去一年,全国人大教科文卫委员会、农业与农村委员会先后来运开展调研,对我市文物保护、水利建设等工作给予指导支持;省人大常委会来运开展了12次调研、检查活动,在立法、监督等各个方面为我们传授经验、提供帮助;各县(市、区)人大常委会全力支持我们的工作,配合开展调研、检查60余次,形成了同题共答、同向发力的良好局面。过去一年,“一府一委两院”高度重视、积极配合人大工作,注重加强与常委会、人大代表的联系,依法报告工作60余次,研究处理审议意见28件,做到了为人民服务、对人民负责、受人民监督。过去一年,常委会工作依法有序推进,取得丰硕成果,离不开市委的正确领导,离不开各级人大常委会的大力支持,离不开“一府一委两院”的密切配合,离不开全体代表的共同努力。在此,我谨代表市人大常委会,向大家表示衷心的感谢!

各位代表,过去一年的工作实际,让我们有许多深刻体会:一是必须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是做好新时代人大工作的重大政治原则和根本政治保证。我们在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中深刻感受到,只有坚持党对人大工作的全面领导,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才能始终保持正确政治方向。二是必须

坚持服务大局。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是人大工作的职责所在。我们在监督推进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中深刻感受到,只有把人大工作放在全市大局中去思考、谋划和推进,才能充分发挥制度优势,广泛凝聚智慧力量,动员全市人民朝着现代化目标奋勇前进。三是必须坚持人民至上。人民民主是社会主义的生命。我们在开展主任会议成员集体联系人大代表、基层群众活动中深刻感受到,只有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吸纳民意、汇集民智,才能做到科学决策、统筹安排,把人民当家作主具体地、现实地体现到社会生活中。四是必须坚持依法办事。法治为实现民主铺设了道路、为解决

问题提供了方法、为行使权力划定了边界。我们在推进地方立法、监督法律法规贯彻实施过程中深刻感受到,只有坚定不移弘扬法治精神,加强法治建设,捍卫司法权威,才能实现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五是必须坚持稳中求进。制度稳则国家稳,制度强则国家强。我们在推进“四个机关”建设中深刻感受到,只有把握好依法履职之“稳”和增强实效之“进”,因需、应时、统筹、有序开展各项工作,才能更好地顺应时代潮流、回应人民期盼,推动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

在总结成绩和经验的同时,我们也深刻认识到,常委会工作还有许多差距和不足:立法质量还不高,监督刚性还不足,服务保障作用发挥还不到位,自身建设仍需加强,等等。对于这些问题,常委会将认真研究、努力改进。

二、今年的主要任务  
2024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一年。做好今年工作,必须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届二中全会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山西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特别是考察运城重要讲话指示,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以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示范区为总牵引,认真履行法定职责,充分发挥代表作用,深入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坚持好、完善好、运行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为推动我市高质量发展和现代化建设作出人大应有的贡献。

一要更好发挥政治引领作用,把坚持党的全面领导融入人大工作各方面全过程。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的政治自觉,充分发挥常委会党组政治功能,全面贯彻中央、省委、市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严格落实重大事项向市委请示报告制度。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

找准定位、主动作为,将“国之大者”落实到人大履职实践中。二要更好发挥立法主导作用,以良法促进发展、保障善治。增强宪法意识,弘扬宪法精神,加大宪法法律和地方法规的宣传贯彻力度。按照市委批准的年度立法计划,扎实做好《运城市电动自行车管理条例》《运城市电梯安全管理条例》的二审和报批工作。坚持“小切口”“有特色”立法理念,制定《运城市居民住宅区消防安全管理条例》,更好保障群众人身财产安全;修改《运城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立法条例》,不断提高立法质量。加快建设法治运城。

三要更好发挥监督支持作用,自觉服务运城高质量发展。依法履行计划、预算、政府债务、国有资产监督职责,持续对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能源革命综合改革试点、文化资源保护利用及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开展监督,推动市委决策部署落地落实。加强对城市更新行动、乡村振兴战略、生态环境保护、农村饮水安全、餐厨垃圾管理、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等工作的监督,不断提升人民生活品质。持续关注人民防空工程建设、“枫桥式”公安派出所建设情况,听取审议“两院”关于行政审判工作、优化法治营商环境等专项报告,丰富拓展“1+3”监督模式和内容。对《医师法》《安全生产法》《山西省汾河保护条例》开展执法检查,做好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法律询问和信访工作,维护国家法治统一,保障公民合法权益。

四要更好发挥代表主体作用,深入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坚持和完善主任会议成员联系人大代表、基层群众制度,努力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坚持邀请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并召开列席代表座谈会,发挥好代表联络站(点)作用,密切常委会同代表、代表同人民群众的联系。积极推进代表建议办理平台建设,实现网上交办、网上答复、网上评价。创新开展代表主题活动,推行代表履职报告制度,使代表作用发挥更充分、更有效。

五要更好发挥服务保障作用,持续提升“四个机关”建设水平。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扎实做好党建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组织开展好集中纪律教育,持续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落实“四下基层”工作制度,练好调查研究基本功。强化政治理论、业务知识和法律知识培训。守好人大意识形态主阵地,加强制度研究宣传阐释工作,举办庆祝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70周年活动。有序推进常委会及机关制度建设,强化各级人大联系联动,建设让党放心、让人民满意的“四个机关”。

各位代表,实干成就梦想,奋斗开创未来。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牢记嘱托、感恩奋进,凝心聚力、真抓实干,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运城篇章贡献人大力量,以优异成绩迎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

## 市委社会工作部挂牌成立

(上接第一版)针对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和社会工作体系存在的薄弱环节,突出加强基层党建这一核心任务,统筹推进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和基层政权建设,加强引领基层治理等工作,更好地把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优势转化为

社会工作效能。要铸魂立根,锻造社工新军。认真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关于社会工作部门组建工作方案,积极推进职能划转、业务衔接、队伍建设等重点任务;加强对县级以上社会工作部的指导,形成上下联动的工作体系;注重统

筹协调,加强与有关方面的沟通,促进社会工作资源有效整合,提高社会工作整体效能;加强社会工作系统全面从严治党建设,以过硬的能力和作风,在推动运城高质量发展中展现社会工作部的担当与作为。

## 五届市委第五轮巡察完成反馈

(上接第一版)根据市委巡察工作安排,市委各巡察组分别向被巡察党组织主要负责人通报了巡察发现的突出问题,并向领导班子反馈了巡察情况。

反馈指出,近年来,各被巡察党组织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山西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特别是考察运城重要讲话指示,持续用好“五抓一促”经济工作主抓手,扎实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运城实践,为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反馈同时指出了巡察发现的突出问题。一些党组织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不够深入,对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委工作要求理解把握不够到位,贯彻落实存在偏差。有的职能作用发挥不够充分,行业监管责任传导不够有力,推动文物保护利用、乡村振兴、司法公正还有差距;有的履行管党治党责任不够严实,内控机制建设存在不足,干部违纪

违法、破坏营商环境问题仍有发生;有的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不够深入,推进党的组织建设、干部队伍建设不够有力,选人用人程序不够严格规范;有的巡察整改责任扛得不牢,啃“硬骨头”的韧劲不足,巡察反馈问题整改不到位、不彻底,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整改成效。

反馈强调,被巡察党组织要把做好巡察整改作为捍卫“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的实际行动,学深悟透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将巡察整改与开展集中性纪律教育相结合,作为贯彻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的具体举措,作为积极履职尽责、做好本职工作的有效抓手,聚焦巡察反馈的突出问题和深层次共性问题,自觉运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立场观点方法研究问题、总结经验、探索规律、寻找答案,打通束缚发展的堵点卡点,审视发展的定位方位,抓住战略机遇,发挥比较优势,完善发展规划,拿出过硬措施,奋力推动党中央、

省委及市委决策部署落地生根、开花结果。

反馈要求,被巡察党组织要把巡察整改作为管党治党、履行职责、改进工作的重要抓手,党组(党委)要加强对巡察整改的全过程领导,“一把手”要扛牢第一责任人责任,其他班子成员要自觉履行“一岗双责”,根据反馈意见,逐条对照反思,明确整改任务、举措、时限、要求,把责任分解到具体部门、具体岗位、具体人员。特别是要进一步完善重点领域的廉政风险防控制度,切实加强对权力运行的监督制约,推动形成用制度管权管人管事的常态长效机制。纪检监察机关和组织部门要加强巡察整改日常监督,强化实地检查、跟踪督查,坚决纠治敷衍应付、虚假整改等问题,持续强化巡察利剑权威和震慑作用,确保将巡察整改成果转化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具体成效。

据了解,市委巡察组还收到反映一些党员干部的问题,已按规定转市纪委监委、市委组织部等有关方面处理。



春光明媚,百花绽放,人们纷纷来到户外,感受春暖花开的美好。

上图:4月1日,游客在江苏省淮安市樱花园赏游玩。新华社发(赵启瑞 摄)

右上图:4月1日,在河南省驻马店市汝南县天中山文化园内,游客拍摄牡丹花。

右图:3月31日,游客在贵州省毕节市百里杜鹃景区赏游玩。

新华社发(李 华 摄)